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侦探相关内容



古典推理简史

A Brief History of Classic Mystery Fiction vol.1

作者：Mike Grost

译者：既晴

这是一篇古典推理小说 (Classic Mystery Fiction) 的简明摘要。里面包括了历史概览，其中大部份作品值得一看。

1. 英国推理小说源於 1790 年左右。更早的作品则很难读到。在 1830 年代，首批最杰出的美国小说家们崭露头角。这些作家成就了美国的文艺复兴 (American Renaissance)，其中有许多成员都写推理故事，就像其他类型的小说一样，比如科幻小说、冒险小说、海洋小说、写实小说。在今天仍然有许多故事广受喜爱。重要的作品如下：

爱伦·坡 (Edgar Allan Poe) 的作品

Herman Melville

Benito Cereno

2. 在英国的 1850 及 1860 年代，作家开始尝试优良的惊险通俗剧，也就是所谓的奇情小说 (Sensation novel)。最好的作品有：

韦基·柯林斯 (Wilkie Collins) 白衣女郎 (The Woman in White)

这个引人入胜的故事，所描述的是一名单纯的年轻女子，受到一件阴谋的恐吓，而能够帮助她的只有另一个勇敢的姐妹。

3. 1850 与 1860 年代，另一批英法小说家开始撰写警察追捕罪犯的写实故事。这些作品是今日侦探小说的始祖。称为罪案小说 (casebook fiction)，可以在加伯黎奥 (Emile Gaboriau) 的作品里见到。警方根据物理证据对案情做聪明的推论。警方也擅长追踪嫌犯、易容化装。

4. 在 1878 年，美国的 Anna Katherine Green 开始将小说里的技巧性侦查丰富化。英雄人物揭开往事与案件关系人隐藏的事实。她的手法一直到今天仍被广泛模仿：

Anna Katherine Green

The Circular Study

5. 最非凡的推理小说家一直到十八世纪末叶才脱颖而出。亚瑟·柯南·道尔爵士 (Sir Arthur Conan Doyle) 创造了谢洛克·福尔摩斯 (Sherlock Holmes)，最伟大的侦探，他在一连串的短篇故事中担任主角。以下两部选集十分精彩：

The Adventure of Sherlock Holmes (冒险史)

The Memoirs of Sherlock Holmes (瀛海奇案)

6. 道尔的轰动造成了推理小说爆炸性的出版热潮，特别是短篇。另外还有数百篇的仿作，以下是比较好的选集：

Hugh Greene, editor

The Rivals of Sherlock Holmes

The Further Rivals of Sherlock Holmes

The American Rivals of Sherlock Holmes

Michael Cox, editor

Victorian Detective Stories (1992)

Marie Smith, editor

The Mammoth Book of Golden Age Detective Stories (1994)

Arthur Morrison

Best Martin Hewitt Detective Stories

A Brief History of Classic Mystery Fiction vol.2

作者：Mike Grost

译者：既晴

7. 有些小说家强调他们用科学办案。比方：

Arthur B. Reeve The Silent Bullet

才气焕发小说家 Mary Roberts Rinehart 在这方面也颇有偏好。

Mary Roberts Rinehart The Man in Lower
TenThe Bat
Miss Pinkerton

8. 也有故事描写聪明的盗贼，也就是骗徒，从有钱人手偷得宝石。

Arnold Bennett The Grand Babylon Hotel

9. 还有更多的小说家撰写关于不可能的犯罪事件。也就是看起来几乎不存在任何合理解释的犯罪。最普遍的类型就是密室 (The Lock Room)：

一具尸体被发现在一间由内部上锁的房间。杀人犯怎麼可能在杀人被害者之後，从房间里脱出，并将房间从里面锁上呢？

在故事的最後，侦探會解 释凶行的做法。

其他还有消失在空气之中，穿墙，读心术的故事。犯罪的行为必须合乎逻辑，存在现实性的解释。举一些重要的早期作品：

Israel Zangwill

The Big Bow Mystery

杰克·福翠尔 (Jacques Futrelle)

The Best Thinking Machine Detective Stories

却斯达顿 (G.K. Chesterton)

The Innocence of Father BrownThe Incredulity of Father Brown

杰克·福翠尔和却斯达顿的作品，都混杂充满不可能的犯罪与各种类型的公平解谜游戏。

10. 从 1920 年开始到 1945 年的这段期间，就是为人所熟知的推理小说黄金时代 (the Golden Age of mystery fiction)。许许多多不同风格的作品纷纷出版。其中有一个重要的派别的作家标榜，解决谜团只靠纯粹的思考。这些作家称为直观主义派 (intuitionist)。这些推理小说的设计倾向高明的难题，技巧特别而且令人惊叹的解决手法。他们的书读起来实在充满趣味性。众作家其中也包括世界最伟大的小说家，阿嘉莎·克里斯蒂 (Agatha Christie)。

阿嘉莎·克丽丝蒂 不祥的宴會

(The Tuesday Night Club Murders)

童谣凶杀案

(And Then There Were None)

直观主义派尊崇却斯达顿和其他写不可能犯罪的作家。其中还有一位，John Dickson Carr 大部份的作品特别著重描写不可能的犯罪，因而他成为了世界上最好的作家之一：

John Dickson Carr : The Three Coffins

The Judas Window

之後也还有一些作家处理不可能的犯罪：

Hake Talbot The Rim of the Pit

Bill Pronzini Casefile

最受欢迎，最具高度文学性的，是美国作家范·达因 (S.S.VanDine) 他创造了同属直观主义的，自成一格的派别。

范·达因 The Kidnap Murder Case

Anthony Abbot About the Murder of Geraldine Foster

Rex Stout Some Buried Caesar

Craig Rice and Stuart Palmer People Vs. Withers and Malone

范·达因的追随者，也是二十世纪杰出的推理小说家，是艾勒里·昆恩 (Ellery Queen)。他的作品特色，有极度复杂的架构，古怪的事件，解谜的手法必须经过一连串高明的解释。

艾勒里·昆恩 暹罗连体人的秘密

(The Siamese Twin Mystery)

Z的悲剧 (The Tragedy of Z)

许多科幻小说作家在他们的作品里也溶合了一些推理故事。他们通常也强调直观主义者的方法。

艾西莫夫 (Isaac Asimov) The Caves of Steel (钢铁都市)

The Foundation Trilogy (银河帝国三部曲)

Jorge Luis Borges Ficciones

Anthony Boucher Exeunt Murderers

其他直观主义派别的经典作品如下 (你可以了解，这是我最喜欢的派别之一)：

A.A. Milne The Red House Mystery

Ngaio Marsh False Scent

这类作品在今天仍然继续存在：

William L. De Andrea Killed in the Ratings

K.K. Beck Murder in a Mummy Case

11. 在黄金时代，推理小说的主流并不是只有直观主义。现实主义派 (the Realist school) 所强调的，是小心求证，实事求是的侦查工作，以科学为基础，设计复杂的不在场证明 (alibi)，并且精细地描写当代生活的背景现况，诸如商业，医学或宗教。这个派别在英国的 1920 年代和 1930 年代 早期特别盛行。主要的作品包括：

奥斯汀·福里曼 (R. Austin Freeman) The Eye of Osiris

福里曼·克劳夫兹 (Freeman Wills Crofts) 桶子 (The Cask)

谢逸诗 (Dorothy L. Sayers) Whose Body

The Nine Tailors

C.H.B. Kitchen

The Death of My Aunt

后来有几位美国作家也受到了写实主义的影响：

史坦利·贾德纳 (Erle Stanley Gardner) The Case of the Careless

Kitten

Lawrence L. Blochman

Recipe For Homicide

Helen McCloy

The Singing Diamonds

Lenore Glen Offord

Walking Shadow

12. 黄金时代期间，廉价杂志（pulp magazine）纷纷出版。十几种便宜的杂志都是让短篇小说塞得满满的。许多别具特色的硬汉和酷妹（tough guy and gal）侦探办案，除了有巧妙的诡局之外，也增加了刺激的冒险场面。

Black Mask 是第一本重要的廉价杂志。在 1920 年代与 1930 年代早期的小 说充满冷酷味道，也就是为人所知的硬派小说（hard-boiled）。率领的作家包括：

Dashiell Hammett

The Big Knockover

The Continental Op

史坦利·贾德纳

Dead Man's Letters

Joseph T. Shaw, editor

The Hard-Boiled Omnibus

William F. Nolan, editor

The Black Mask Boys

在 1930 年代期间，类似 Dime Detective 的杂志特别红，特别受到喜爱，而描写逃避主义者（escapist）的小说更多。几部好的选集如下：

史坦利·贾德纳

The Amazing Adventures of Lester Leith

Robert E. Weinberg,

Stefan Dziemianowicz, and

Martin H. Greenberg, editors

Hard-Boiled Detectives

几位不在廉价杂志上发表小说的作家也将冒险和推理与他们的作品结合。这些大多是历史小说，有的写大英帝国（Regency England），也有写罗马帝国（Ancient Rome）的：

Georgette Heyer

The Talisman Ring

Henry Winterfeld

Detectives in Togas

硬派小说至今仍有人撰写：

Earl W. Emerson

Black Hearts and Slow Dancing

Stephen Paul Cohen

Island of Steel

13. 也有一些廉价杂志上的小说，专门描写阴森的气氛和不可能的犯罪事件：

Cornell Woolrich

Nightwebs

Cornell Woolrich

Blind Date With Death

Douglas G. Greene and

Robert Adey, editors

Death Locked In

Robert E. Weinberg

Stefan Dziemianowicz, and

Martin H. Greenberg, editors

Tough Guys and Dangerous Dames

A Brief History of Classic Mystery Fiction vol.3

作者：Mike Grost

译者：既晴

阅读推荐

这份摘要并不是百科全书。其中并没有包含作家的生平介绍，以及他们的完整作品清单。仅仅做为条列式的概述而已。

以下是一些有关推理小说，更好更完整的的百科全书和参考书：

1. William L. DeAndrea Encyclopedia Mysterosa
2. Chris Steinbrunner and Otto Penzler, editors

The Encyclopedia of Mystery and Detection

3. Allen J. Hubin The Bibliography of Crime Fiction, 1749-1980
4. John M. Reilly, editor Twentieth Century Crime and Mystery Writers
5. Michael L. Cook and Stephen T. Miller
Mystery, Detective and Espionage Fiction A Checklist of Fiction in U.S. Pulp Magazines, 1915-1974

下列的書籍對於推理小說史的部份更详尽：

- | | | |
|----|--|--|
| 1 | .Howard Haycraft | Murder For Pleasure |
| 2 | .Howard Haycraft, editor | The Art of the Mystery Story |
| 3. | A.E. Murch | The Development of the Detective Story |
| 4. | 艾勒里. 昆恩 | Queen's Quorum |
| 5. | Ron Goulart | The Dime Detectives |
| 6. | Bill Pronzini and Marcia Muller, editors | 1001 Midnights |
| 7. | Jon L. Breen | Novel Verdicts |
| 8. | Robert Adey | Locked Room Murders |
| 9. | Ed Gorman, Martin H. Greenberg, LarrySegriff, with Jon L. Breen, editors | The Fine Art of Murder |

译者结语

首先要说明的是，这篇简介概略地叙述了推理小说自出现以来，一百多年来发展的过程，内容偏重於欧美方面，当然我们知道日本的推理小说发展也是相当蓬勃，只是并不在这篇简史的介绍之中。第二点要说明简史里面列了许多可能台湾读者从来没有听过，然而却在欧美推理的发展历史中，占有举足轻重地位的作家，加上列了许多没有中文译本的作品书名，难免会产生望文生叹的感觉。其实这也反映了台湾 关于推理小说的外来资讯严重不足。不过，比起过去，已经有越来越多的出版社愿意投入推理小说市场之中，相信将来也一定会有更多的欧美推理 经典译成中文，我想，对整个推理小说史有一个大概的认识，知道每个重要作家的写作风格，对日后的选书应该是很有帮助的。

第三点则是在文中我保留了许多专有名词的英文原名，由於我并不是文学院出身的，所以有些名词可能与华文的既定译名有所出入，请大家多多见谅，有误请不吝指教。其中，外国人名如有中文译名的，表示其人在台湾有中文译作；原文书名附有中文译名的，表示此作品有中文译本。不过本文并不打算列出各作者所有译作及各作品的中译本出版社名，因为资料量实在太多。又，是否确有译作我也是仅凭记忆所及，如有疏漏日後會另行补上。

第四点是或许有许多也颇负盛名的作家,许多经典的作品在本文中并未提及,这点我并未和作者讨论过,可能是照作者主观判定。不过,从文中我们可以很清楚地看到,作者的确相当喜爱黄金时期,而事实上黄金时期也的确是推理小说盛及一时的年代。

最後要提到的是谢谢本文作者 Mike Grost 提供宝贵的资料,并愿意授权给我翻译这篇文章。

全文完

横沟正史的十大推理名著

横沟正史

(1902-1981)

一九零二年生于神戸市，毕业于大阪药专(旧称)，曾任《新青年》、《侦探小说》的总编。他在一九三二年辞去工作，开始写作的生涯。一九四七年以“本阵杀人事件”一书获得第一届日本侦探作家俱乐部奖(即现“日本推理作家协会奖”)，此外，还有“狱门岛”、“恶魔的彩球歌”等脍炙人口的作品。

横沟氏的创作力惊人，笔下作品地位崇高，但是其本人却患有乘车恐惧症，举凡车船、飞机都在避忌之列，万不得已必须外出时，则特约大轿车出门。一九五七年由松本清张带动的社会派文学兴起，令横沟一度停笔。到他晚年时重新执笔，一九七六年，更以一部“犬神家一族”的电影造成轰动，引起各界注意。横沟氏于一九八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病逝，享年七十九岁。

横沟正史笔下一系列的解谜推理小说，提升了日本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的推理小说水准，更缩短与欧美原有的差距，奠定了战后日本推理小说后来居上，雄霸全球的盛况。至于以金田一耕助为主角的最佳作品，根据横沟氏自选有以下十部：

1. 狱门岛
2. 本阵杀人事件
3. 犬神家一族
4. 恶魔的彩球歌
5. 八墓村
6. 恶魔吹着笛子来
7. 化装舞会
8. 三首塔
9. 女王蜂
10. 夜行

狱门岛

在濑户内海中，有一座名叫“狱门岛”的花岗岩小岛，自古以来就流传著一种说法：

岛上居民全是海盗与流放到这儿的杀人罪犯后裔。岛上巨富龟头家的千万太在临终前，一直担心自己的三个妹妹会被人杀死；

就在家人替千万太守灵的夜里，他担心的事果真发生了……

花子的尸体倒挂在古梅树上；雪枝坐在吊钟里，色彩艳丽的和服长袖，自钟口伸出来；月代的身上插了一朵鲜红荻花……

这三姊妹果真像龟头千万太临终前所说，全都死于非命。一连三个晚上，死了三个女孩和一个身份不明的男人，凶手究竟是何方神圣，竟然能让“神探金田一”眼睁睁看著三姊妹陆续被杀而束手无策！难道这一回金田一踢到铁板了？

在这部作品中，诗般的排句中隐藏了可怕的谋杀诡计，影响后世的侦探小说至深，被尊为“侦探小说的金字塔”！

本阵杀人事件

自江户时代起，一柳家就是经营著专供出外武士们住宿的旅舍。当族人

举行婚礼的那一夜，凄厉的悲号伴随著琴声响彻云霄，只见新郎、新娘躺在别馆的血泊中，枕头旁还留下家传的名琴，以及沾有三指血印的金屏风。

然而当时这栋别馆四周积满了雪，是个完全封闭的密室……

犬神家一族

天下事无奇不有，有人感恩图报，不料却引发灭门杀机！

信州财政界的巨头——犬神佐兵卫留下一封诡异的遗书，与众多虎视眈眈觊觎他那巨额遗产的亲人，便与世长辞了。为了得知遗嘱的内容，失踪已久的长孙蒙面归来，没想到佐兵卫竟把财产全数留给毫无血缘关系的珠世，以及“青沼静马”这个神秘人物。眼看著这场以血弑血的纷争即将揭开序幕，犬神家一族已笼罩在一场腥风血雨中……

一群唯妙唯肖的菊花玩偶中，赫然出现佐武的头颅；一栋废弃的宅第里，佐治惨遭古筝琴弦勒毙……

拥有犬神家遗产继承权的男孙接二连三死于非命，而唯一的线索竟是三十年前那个关于犬神家传家之宝——斧、琴、菊的恶毒诅咒！

究竟凶手是谁？犬神家的第三样传家之宝——斧又是否真会落在最后一位继承人——佐清的身上呢？且看金田一耕助如何化解这一场横跨三代的恩怨情仇！

恶魔的彩球歌

鬼首村二十几年前发生的离奇惨案，竟然引发现代的杀人动机——村长失踪、少女口插漏斗陈尸瀑布下、妙龄少女惨遭勒毙、全身是“痣”的女孩被谋害……

每一个女孩的凄惨死状和凶手迷幻的杀人手法，竟与鬼首村的彩球歌情境不谋而合！

这首阴暗、幽沉的彩球歌宛如恶魔谱下的追魂曲，教人夜里睡不著、整天汗毛直竖……

奇哉！怪哉！鬼首村遇害的女孩竟然都是“私生女”……这一切究竟纯属巧合？抑或其中隐藏什麼天大的秘密？

死神在鬼首村撒下天罗地网，妙龄少女一个接一个死在无情凶手的阴狠计谋之下；这些“私生女”犯了什麼错，为何必须遭受如此悲惨的命运？

这回金田一耕助施展妙计，绝对让凶手无所遁形！

八墓村

战国时代，有八位武士带著三千两黄金来到一个破落村庄，却惨遭利欲薰心的村民们杀害，许多怪异事件因而接连发生，人们便称这个村庄为“八墓村”。

曾带领村民攻击八位武士的田治见庄左卫门，他的子孙——要藏在大正某年疯狂地残杀三十二个村民后，行踪成谜。二十几年后，“八墓村”彷彿被下了魔咒一般，再度演出惊悚杀人事件。

要藏的石棺里埋藏了传说中三千两黄金的证据——三枚金币，这三枚金币却让他的儿子辰弥陷入恶魔的诅咒之中——八墓神即将追索他的牺牲者……

八墓村村民漏夜追杀辰弥，震天的杀声将辰弥逼入万劫不复的鬼火潭

中。究竟辰弥能否逃过这次劫难？暗藏幕后的真凶是何人？三千两黄金到底只是传说或真有其事？

恶魔吹著笛子来

东京银座的天银堂珠宝店发生一起毒杀事件，根据幸存者描述，凶手和椿英辅子爵长的一模一样！

椿英辅子爵自杀身亡后，在留给女儿的遗书中有著：“恶魔吹著笛子来……我怕自己等不到那个时候……”没想到凶杀案非但不因子爵的身亡告一段落，反而越演越烈，整个椿家笼罩在一片诡异的气氛中。没有人知道下一个牺牲者会是谁？真正的“恶魔”又在哪里？只听到恶魔的笛音每每在午夜时分回荡著，不断震撼人心……

恶魔的笛音传到之处，必将引发一桩桩的惨案！

金田一耕助从淡路岛一路追踪恶魔回到椿家，没想到仍比“它”晚一步，不但新宫利彦已陈尸在温室里，就连秋子夫人也搭上了那班死亡列车！

整个凶案的关键在于子爵的遗书中……

恶魔的脚步越来越近了，隐藏在诡异旋律后的秘密也将大白，原来真正的恶魔竟然是杀父弑母的“他”……

化装舞会

狂风暴雨的台风夜晚，当红女星千代子的第三任丈夫——榎恭吾陈尸在自己的工作室；在这之前的两年内，凤千代子的第一任、第二任丈夫也离奇死亡……前后三桩事件在人们心中留下浓浓的疑惑，教人百思不解。

金田一耕助这回可“踢到铁板”罗！不仅要解开“火柴棒拼图”之谜，还得应付其他办案人员的“找碴”……

书中人物个个戴著面具，有意、无意地促成一场虚实交错的“化装舞会”诞生……

金田一耕助如何在真真假假的人生百态中揪出“化装舞会”背后的“神秘黑手”，漂亮地将他封杀出局？

本书作者构思了十余年，倾全力完成这部推理巨著。

三首塔

“三首塔”内三尊木雕人头像之间的恩怨情仇，竟然延续到后世子孙——佐竹家族的身上。

音祢获知自己即将继承一位远亲——玄藏老人的百亿圆遗产，条件是她必须和一位素未谋面的男人结婚……

不料财产还没继承到，三桩杀人惨案赫然在她眼前发生。整个家族霎时陷入一片尔虞我诈、腥风血海的杀戮战场，“百亿圆财产”变成一道催命符，谁有机会得到它，就可能成为下一名牺牲者！

音祢在刺激、迷乱的情欲漩涡中沉沦，竟和拥有多重身分的神秘男子——堀井敬三为爱逃亡！

这对落难鸳鸯在离散分合的逃亡过程中意外获知“三首塔”的所在地，同时也历经百分百惊险刺激的生死关头。‘亲密爱人’的枕边细语教人备感温暖，爱上‘亲密爱人’的人却是双手血腥……

作者灵活绝妙的写作技巧为本书注入诡奇浪漫的因子，让你想一口气翻

到最后一页！

女王蜂

绝世大美女居然是“女王蜂”？

大道寺智子遵照母亲的遗言，在年满十八岁时前往东京的父亲家。然而，就在她出发前不久，众人纷纷接到一封离奇的恐吓信函：“她就是女王蜂，凡是仰慕她的男人终究逃不过一死……”

这封信暗喻十多年前智子的亲生父亲之死将再延续；事实上，一幕幕血淋淋的惨剧将在这位神秘的“女王蜂”面前揭开……

短短二十天，大道寺智子的身边陆续死了四个男人！难道真如接二连三的恐吓信函上所言——女王蜂所到之处，必将引发一连串杀机？

金田一耕助受托调查这次事件，却由于意外发现十多年前智子的亲生父亲惨死之真相，使自己身陷危机！

夜行

古神家族世代被一种怪病——“驼背”所诅咒，这一代传人八千代正暗自庆幸逃过一劫，但恶魔绝不会良心发现，就在八千代接获神秘信函及无头驼背男子的照片之后，恶魔的诅咒又显现了——古神家赫然出现一具无头驼背男尸……

一张细密、无情的杀人网已逐渐笼罩古神家族每个人的心，纵使他们逃得再远，那颗被禁锢的心仍然时时刻刻被恶魔啃噬得支离破碎！

逃！逃！逃……无论古神家族逃到天涯海角，终究摆脱不掉恶魔的时时索命，刻刻追讨！

原本的无头男尸杀人事件，竟意外演变成“此头不合彼身，彼头不合此身”的惊悚“双杀”命案：头部是古神守卫，身躯却是蜂屋小市的……

案情发展不仅让警方如坠五里雾中，古神家族也人人自危。

要知，外来恶魔不足为惧，胸中的心魔才是引发杀机的罪魁祸首！

藤原宰太郎的世界名侦探五十人

作者 windmail (无头尸体)

在 qqq.bbs@bbs.nchulc.edu.tw (飞呀~~Hour~~) 的文章中提到这本书是民国六十三年由新光书店出版的，原作是藤原宰太郎。内容大概是把作者认为的五十个世界名侦探加以介绍除了有主角的生平简介之外还附有对侦探们的智力测验碍於篇幅，只将侦探名单刊登

好早就想挑战这份名侦探清单了。

这次就来测验一下自己的资料搜集能力吧……

第一位名侦探--欧姆斯特

作者：爱杜加.爱伦坡

代表作莫鲁格街的杀人案，书信被窃

Auguste Dupin，奥古斯都.杜邦。作者 Edgar Allen Poe，艾德嘉.爱伦.坡。代表作〈莫尔格街凶杀案〉(The Murder of Rue Morgue)、〈失窃的信函〉(The Purloined Letter)。

不朽的名侦探--夏洛克.福尔摩斯

作者：柯南道尔

代表作巴斯卡比尔家之犬，四人的签名

Sherlock Holmes，谢洛克·福尔摩斯，作者 Sir Arthur Conan Doyle，柯南·道尔爵士。代表作《四签名》(The Sign of Four)、《巴斯克维尔的猎犬》(The Hound of the Baskervilles)。

科学搜查之父--桑戴克博士

作者：奥斯琴.富利曼

代表作白骨之歌，达布雷的秘密

Dr.Thorndyke，桑戴克博士，作者 R.Austin Freeman，R. A. 佛利曼。

代表作〈歌唱的白骨〉(The Singing Bone)、《The D'Arblay Mystery》。

青年采访记者--约瑟夫.鲁尔达庇由

作者：格斯顿.鲁尔

代表作黄色房屋之谜，黑衣夫人之番气

Joseph Rouletabile，约瑟夫·鲁尔达比，作者 Gaston Leroux，卡斯顿·勒胡。代表作《黄色房间之谜》(The Mystery of the Yellow Room)、《The Perfume of the Lady in Black》。

神出鬼没的怪盗绅士--亚森.罗苹

作者：摩里斯.卢布兰

代表作罗苹的自白，813 之谜

Arsene Lupin，亚森·罗苹，作者 Maurice Leblanc，莫里士·卢布朗。代表作《罗苹的告白》、《813》。

身份不明的怪老人--墙角老人

作者：巴罗奈斯.欧鲁

代表作都柏林案件，地下铁路的怪案

Old Man in the Corner，角落里的老人，作者 Baroness Orczy，奥西兹女男爵。代表作〈都柏林谜案〉、〈地下铁神秘命案〉。

思想机器--班.多增教授

作者：杰克.福托莱尔

代表作十三号独房的问题，失去了的首饰

The Thinking Machine，Augustus S.F.X.Van Dusen，奥古斯都·S。F. X. 凡·道森，作者 Jacques Futrelle，杰克·福翠尔。代表作〈十三号死刑牢房〉(The Problem of Cell 13)。

异想天开的头脑--布朗神父

作者：G.K.杰斯达顿

代表作布朗神父的神秘，布朗神父的不信

Father Brown，布朗神父，作者 G.K.Chesterton，G. K. 却斯特顿。

代表作《The Secret of Father Brown》、《The Incredulity of Father Brown》。

开拓精神旺盛的侦探--阿布纳老伯

作者：M.D.波斯特

代表作兹姆道夫事件，那勃提的葡萄园

Uncle Abner，阿布纳叔父，作者 Melville Davisson Post，M. D. 波斯特。代表作《The Doomsday Mystery》。

盲人侦探--玛可仕.卡拉道斯

作者：阿奈斯特.布拉玛

代表作布鲁克宾德庄园的悲剧

Max Carrados，马可思.卡拉道斯，作者 Ernest Bramah，E. 布拉玛。

识破伪装现场不在的名侦探--富兰其警探长

作者：F.W.克罗福兹

代表作英法海峡之谜，克罗依顿 12 时 30 分列车

Inspector Joseph French，作者 Freeman Wills Crofts，福里曼. W.

克劳夫兹。代表作《Mystery in the English Channel》、《1230 from Croydon》。

东方人名侦探--查理.张

作者：E.D.毕加兹

代表作查理.张的活跃，中国的鹦鹉

Charlie Chan，陈查理，作者 Earl Derr Biggers。代表作《The Chinese Parrot》、《Charlie Chan Carries On》。

喜爱炫耀本事的人--菲罗.万斯

作者：万.达因

代表作格林家的杀人案，主教杀人案

Philo Vance，菲洛.凡斯，作者 S.S. Van Dine，S. S. 范. 达因。

代表作《格林家命案》(The Greene Murder Case)、《主教谋杀案》(The Bishop Murder Case)。

侠盗圣者--圣西门.天波罗

作者：雷斯里.查达里斯

代表作吃茶的奇迹，圣者出现在纽约

The Saint "Simon Templar，作者 Leslie Charteris。代表作《The Saint in New York》。

冷酷派的侦探祖师--大陆侦探社欧普

作者：达西尔.哈美特

代表作血的收获，戴恩家的诅咒

The Continental Op，作者 Dashiell Hammett，达许. 汉密特。

代表作〈In Red Harvest〉、〈In the Dain Curse〉。

好打听闲话的老处女--玛普尔小姐

作者：阿嘉莎·克莉丝汀

代表作牧师馆的杀人案，书房中的尸体

Miss June Marple, 珍·玛波小姐，作者 Agatha Christie, 阿嘉莎·克丽丝蒂。代表作《The Murder at the Vicarage》、《The Body in the Library》。

烟斗不离口的鬼警探--梅古雷

作者：约鲁·西姆诺恩

代表作男人的头，黄色的犬

Inspector Jules Maigret, 马格雷探长，作者 George Simenon, 乔治·奚孟农。代表作《人头》(Maigret and the Headless Corpse)。

密室解谜权威--亨利·梅利威尔情报局长

作者：狄克森·卡尔

代表作修道院杀人案

Sir Henry Merrivale, 作者 Cater Dickson, 即 John Dickson Carr。

不出门的名侦探--奈罗·乌尔夫

作者：雷克斯·司陶特

代表作毒蛇，金蜘蛛

Nero Wolfe, 作者 Rex Stout。代表作《Fer-de-Lance》、《The Golden Spiders》。

男女侦探组--柯白莎与赖唐诺

作者：A.A.费尔(即 E.S.贾德诺)

代表作愚人死在星期五，屠场之羊

Cool Bertha and Donald Lam, 柯白莎和赖唐诺，作者 A.A.Fair, 即 Erle Stanley Gardner, 史坦利·贾德纳。代表作《给她点毒药吃》(Fools Die on Friday)。

正统的冷酷无情派--菲利浦·马罗

作者：雷蒙德·钱德勒

代表作长眠，永别

Philip Marlowe, 菲利浦·马罗，作者 Raymond Chandler, 雷蒙·钱德勒。代表作《大眠》(The Big Sleep)、《漫长的告别》(The Long Goodbye)。

红发的侦探--麦开尔·谢恩

作者：布雷特·哈里迪

代表作死的分配，金发的陷阱

Michael Shayne, 作者 Brett Halliday。代表作《Divided on Death》。

魔术师侦探--A.玛里尼

作者：克雷顿.罗森

代表作死亡由帽中飞出，无头女尸

The Great Merlini, 作者 Clayton Rawson。代表作《Death from a TopHat》、《The Headless Lady》。

醉侦探--乔治.丁.麻伦

作者：克雷格.赖斯

代表作大手笔的杀人案，非常犯罪

John J.Malone, 作者 Craig Rice。代表作《The Big Midget Murders》、《Having a Wonderful Crime》。

暴力的英雄--麦克.哈玛

作者：米基.史匹雷恩

代表作裁决在我，大杀人案

Mike Hammer, 迈克. 汉默, 作者 Mickey Spillane, 米基. 史毕兰。代表作《审判者》(I, the jury)、《The Big Kill》。

孤高的犯罪哲学家--柳.阿洽

作者：罗斯.麦克唐纳

代表作动的标准，地里的男人

Lew Archer, 刘阿契, 作者 Ross McDonald, 罗斯. 麦唐诺。代表作《The Moving Target》、《地下人》(In the Underground Man)。

软派的侦探--谢鲁.史考特

作者：里加德.S.普拉查

代表作消失的女性，有伤的女性

Shell Scott, 作者 Richard S.Prather。代表作《The Case of the Vanishing Beauty》。

持有杀人许可证的人--秘密情报员 007

作者：伊恩.佛莱明

代表作感情胜过俄罗斯，007 第二次之死，诺欧医师

James Bond, 詹姆斯. 庞德, 作者 Ian Fleming, 伊安. 佛莱明。代表作《From Russia with Love》、《You Only Live Twice》、《Casino Royale》。

酒精中毒的失业侦探--卡特.加农

作者：卡特.加农(即爱德.马克贝恩)

代表作醉侦探逛街

Curt Cannon, 作者 Ed McBain, 爱德. 马克班。

共同合作的胜利--87 分局的刑事们

作者：爱德.马克贝恩

代表作国王的赎金，马路魔鬼

87th Precinct, 八十七分局, 作者 Ed McBain, 爱德·马克班。代表作《The Mugger》、《King's Ransom》。

黑人权威组--棺材桶的爱德与掘墓的约恩斯

作者：吉斯塔·克姆兹

代表作依玛比罗埃之恋，疯狂杀人

Jones Grave Digger and Coffin Ed Johnson, 作者 Chester Himes。
代表作《For Love of Imabelle》、《The Crazy Kill》。

性感的女侦探--梅薇斯·塞多莉兹

作者：卡达·布劳恩

代表作女侦探乾杯，女护卫

Mavis Seidlitz, 作者 Cater Brown。

美丽的女侦探--哈妮·威斯特

作者：G.G.菲克林

代表作向哈妮作死的接吻，与哈妮连续杀人

Honey West, 作者 G.G.Fickling。代表作《Kiss for a Killer》。

推理文学的发展

文/伟智

介绍推理文学的发展过程之前，我想应该先简单归纳一下推理文学的范围。由于写作的手法不同，一般我们统称为“推理”小说的作品，可以区分为“浪漫主义”及“写实主义”；若要进一步分类，所谓的“推理”小说应该是偏向写实的作品；而带有幻想成份的作品，则应该称为“侦探”小说。但无论是侦探或推理，其基本要件是要有逻辑分析的成分，因此将一些悬疑怪奇小说，也冠上推理之名，实际上是不恰当的。

侦推文学的发展，一般皆是以“推理小说之父”爱伦坡 (Edgar Allen Poe) 为起点。

但实际上，爱伦坡的作品是由幻想小说转型而来，和现代的推理小说并不完全相同，而且他并没有长篇的作品。延续爱伦坡风格最著名的，则是家喻户晓名侦探福尔摩斯的创造者柯南道尔，他的作品同样带有幻想色彩。而他们的著作较为单纯，爱伦坡的杜邦探案将不必要的情节加以省略；而道尔故事中的人物，除了福尔摩斯及华生外，往往只有委托人及凶手。在场景方面，福尔摩斯中的凶案现场通常只有一、两个房间，一扇门及一、两扇窗，布局非常简单。这也是当时推理小说的特色。

而所谓“现代推理小说”，则是指本世纪一、二次世界大战以来所产生的作品，经过了一百年的演进发展，其中又以世纪初至二次大战前后的二十多年间发展最快，可以称为推理文学的黄金时期。其写作风格已脱离神秘小说的形态，而是古典短篇侦探小说适度的延伸，但仍维持了爱伦坡及柯南道

尔传统的架构与精神，以侦探为主的推理分析依旧是作品重心。

克莉丝蒂、艾勒里·昆恩及贾德纳等人，皆是此时期欧美的著名作家，其中克莉丝蒂更是这个阶段的代表人物。

以克莉丝蒂为例，其作品的特色有下列几点：

(1)塑造严谨的社会结构：

相对于福尔摩斯时期书中登场人物的稀少，克莉丝蒂笔下小说的人物众多，关系复杂，读者必须透过书中的介绍及对话，去了解每个人的性格及特征。

(2)扑朔迷离的案情：

前文提到过福尔摩斯的布局单纯，而克莉丝蒂笔下的现场则大不相同，一幢大宅中有十多个房间，屋内的格局附有草图说明，各涉案人的供词、行纵及隐私，皆有因果关系，往往需要数十页的篇幅才能将作案的过程说明清楚。

(3)主角形像塑造的鲜明生动。

而在二次大战前，有一批作家为避免侦探小说千篇一律，于是便在主角、写作风格上力求创新，而求新求变的结果使推理文学出现了新的写作形式，如心理惊悚小说、冒险动作或间谍小说、冷面硬汉派小说等，他们尝试重塑侦探形象、拓展取材范围，甚至走纯文学的路线，其目的无非是为了跳出传统推理小说的窠臼。

但在另一方面，由于推理小说大受欢迎，一些写实主义的作者便开始将自己想写的方向，融入推理小说的内容中，也就是前面提到的写实派的作品。这一类的作品离幻想派更远，靠着天才侦探灵感轻松破案的情况也不复见，取而代之的是一次次的搜查与失败，最后才破案的情节。一般看到的警察及犯罪小说，便是属于此范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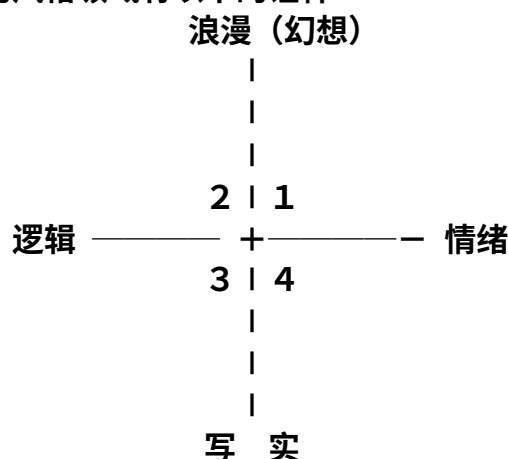
以日本为例，虽然由于当时文坛有许多不懂推理技巧的一般文学作家有搭便车之嫌，将一些无推理成分的作品也冠上“推理”的头衔，使得部分传统派的推理小说迷对社会写实派不以为然，认为并不能归于推理文学的领域内，但不能否认社会派在推理文学的发展中仍占有重要的地位，也为走“纯”推理分析路线的侦推文学开创了新的局面。

以上的介绍是以欧美的推理小说发展的过程为主轴，事实上，在亚洲的日本在侦推文学的领域上，也出现了许多优秀的作家及作品。由于推理文学是由欧美发源的，因此日本的推理小说出现的较晚，当传统派的侦探小说输入日本时，融入写实风格的作品也同时传入，使得当时尚未分辨清楚带有幻想色彩和写实主义差别的日本作家，创造出一些系谱不明且不太成功的作品。而这也使古典的推理小说在日本文坛，被写实派完全压倒达很长的时间。

日本的侦探推理文学，常用“本格派”作为区分标准。究竟什么是本格派呢？事实上，所谓本格派是为了和前面提过的，将自己想写的主题融入推理小说中的写实派做区分，如美国的冷酷硬汉派，而在日本则以“社会派”

为代表。这些小说可以统称为“应用推理小说”。而本格派则是完全继承爱伦坡的精神，所写的纯粹作品。

换言之，本格派推理小说的共通点，是要具有“逻辑性”和“思索性”，而又可依其“幻想色彩”及“犯罪气息”再加以区分为“本格侦探”和“本格推理”日本著名推理作家岛田庄司，在其评论集“在本格侦探小说馆”中，对侦探文学的风格领域有以下的诠释：



由上图我们可以将前面提到过的不同派别作一个整理：浪漫主义的古典侦探小说，主要分布在第二象限，并且包含了一、三象限的一部分；写实主义的推理小说是指第三象限内靠左上方的作品；警察小说位于第三象限的右下方，以及整个第四象限内；犯罪小说则几乎全在第四象限内。若由这个角度来看，在二次大战后盛极一时的“社会派”，和所谓“纯侦探小说”正好是完全相反的。

不过这种分法只是岛田庄司的见解，并没有标准答案，每个人都可能因个人观感而有些许出入。一般来说，本格侦探小说（浪漫型）的作家，应以横沟正史为代表，之前有江戸川乱步，之后有岛田庄司、绫十行人；本格推理小说（写实型）作家，则以鲑川哲也为典型；而高木彬光的作品两者兼而有之（但仍以浪漫型为主）；而和本格派完全不同、在 50 至 60 年代风行的“社会派推理小说”，则以松本清张为代表人物。

在简述欧美及日本的推理文学发展后，应该回头看看台湾推理文学发展的情形了。林佛儿先生曾经分析过，认为台湾的推理小说之不能兴起和普遍发展，有几个恶性循环的问题：

- (1)作者不读推理小说，便无力创造推理小说
- (2)读者读不到推理小说，便无从产生浓厚的兴趣
- (3)强势的大众媒体不热衷刊载推理小说，无从引起广大读者的注意。

这样的描述真是一点也不错。我相信台湾有许多读者绝对有“推理小说迷的潜在因子”，这可由以下几点得到印证：很少有人没看过“福尔摩斯探案”，而有许多人更深深为它所吸引；“今田一少年事件簿”漫画（甚至电视剧）在台风行；以及前一阵子上映的“八墓村”电影引发的热烈讨论，都可以证明台湾是有广大的可能成为推理迷的读者。只是由于大环境的限制，很多推理小说迷只能一个人在家看看推理小说，没有和同好一起讨论、交换意见的机会；而推理小说研究社的创社宗旨，便是希望能够提供一个这样的管道，让大家能抒发己见，使推理小说能在社会上引起更多读者的注意，而有进一步的发展。

参考资料

浩 浩 毅 浩	推理文学面面观 (21)	今后侦探文学的走向——传统与变新	余心乐
	四百年一片空白	推理小说在台湾的困境	林佛儿
	推理杂志 55	战后正统侦探小说的先锋骁将——高木彬光	黄钧
	推理杂志 60	侦探小说女王——阿嘉莎·克莉丝蒂的世界	黄钧
	推理杂志 71	谁来塑造名探	
	阿嘉莎·克莉丝蒂笔下两大名探的萤幕形象	景 翔	
	推理杂志 96	松本清张之我见	游礼
	推理杂志 106	推理仙境四天王 高木彬光笔下的名探	黄钧
	台大电机 Maxwell 站 Mystery 信区		

欧美作家简介

爱伦·坡 (1809——1849)

美国作家、文艺评论家。出身演员家庭。提倡“为艺术而艺术”，宣扬唯美主义、神秘主义。受西欧尤其法国资产阶级文学颓废派影响最大。小说有《怪诞故事集》、《黑猫》、《莫格街谋杀案》等。论文有《写作的哲学》、《诗歌原理》。1841 年发表的《莫格街谋杀案》是公认为最早的侦探小说。内容写密室凶杀，凶手居然是猩猩。1842 年发表的《玛丽·罗杰神秘案件》，纯粹用推理形式破案。其他如《金甲虫》、《你就是杀人凶手》、《被盗窃的信》等五部小说成功创造了五种推理小说模式，(密室杀人、安乐椅上的纯推理侦探、破解密码诡计、侦探即是凶手及心理破案、人的盲点)塑造了业余侦探奥古斯特·杜平这一艺术典型。爱伦·坡被誉为“侦探小说的鼻祖”。其小说风格怪异离奇，充满恐怖气氛。

艾勒里·奎恩

美国作家佛雷德里·达奈和曼弗里德·李合作的笔名。创作的《希腊棺材之谜》获 1961 年爱伦·坡奖。塑造的艾勒里·奎恩成为世界侦探小说史上的大侦探。两人于 1929 年合作，一共写了 50 多部作品，成为欧美侦探小说史的一个重要流派。代表作为《罗马帽子之谜》(1929 年)、《法国香粉之谜》(1930 年)、《荷兰鞋之谜》(1931 年)、《希腊棺材之谜》(1932 年)。作品推理严谨，情节紧凑，其影响已超越英美等国，世界各过都有他作品的译本。

柯南·道尔 (1859——1930)

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剧作家。毕业于爱丁堡医科大学，行医 10 余年，收入仅能维持生活。后专写侦探小说。《血字的研究》几经退稿才发表，以《四签名》闻名于世。1891 年弃医从文，遂成侦探小说家。代表作有《波斯米亚丑闻》《红发会》、《五个桔核》等。

1894 年决定停止写侦探小说，在《最后一案》中让福尔摩斯在激流中死去。不料广大读者对此愤慨，提出抗议。柯南道尔只得在《空屋》中让福尔摩斯死里逃生，又写出《巴斯克维尔的猎犬》、《归来记》、《恐怖谷》等侦探小说。塑造的福尔摩斯已成为世界上家喻户晓的任务。福尔摩斯的办公地点也成了旅游点。作品合乎逻辑的推理引人入胜，结构起伏跌宕，人物形象鲜明，涉及当时英国社会现实。对于其艺术成就，英国著名小说家毛姆曾说：“和柯南道尔所写的《福尔摩斯探案全集》相比，没有任何侦探小说曾享有那么大的声誉。”柯南道尔被成为“英国侦探小说之父”，成为世界最畅销书作家之一。

莫里斯·勒布朗（1864——1941）

法国小说家。生于法国里昂。崇拜福楼拜与莫伯桑，受他们的影响走上文学道路。1891 年发表处女作《一个女郎》。后受法国侦探小说作家爱弥尔·加波里奥的影响，涉足侦探题材。1907 年写出第一部以亚森·罗平为主角的侠盗侦探小说。从此一炮打响，先后推出 50 多部侦探小说。代表作为《亚森·罗平在狱中》、《侠盗的罗曼史》、《亚森·罗平大战福尔摩斯》、《水晶瓶塞》、《棺材岛》、《神秘屋》等。小说展示勒 20 世纪法国社会的众生相。亚森·罗平也成为轰动一时的法国民族英雄。

阿加莎·克里斯蒂（1890——1976）

英国杰出的侦探小说家。早年丧父。没有读过大学，在母亲的教导下阅读文学作品，受狄更斯小说影响颇深。16 岁时开始写侦探小说，第一部是《别墅奇案》，但出版商对此毫无兴趣。经过不断写作实践，终于写出《尼罗河上的惨案》、《东方快车谋杀案》等侦探名篇，塑造了波洛着这一艺术典型。从事侦探小说 55 年中一共写了 60 余本侦探小说，几十个以侦探为题材的剧本。其中《老鼠夹》一剧在英国舞台上创造了上演 30 年不衰的记录。侦探小说有很高的文学性，继承了柯南道尔擅长编排扑朔迷离的布局，又加上她对医药学的研究，以心理学和医学的观点加以破案，堪称一绝。文字见解生动，引人入胜。法国总统戴高乐曾是“克里斯蒂小说迷”。英国女皇曾授予阿加莎·克里斯蒂为英国文学会会员。作品被译成 103 种文字，外文译本总数超过莎士比亚。80 年代曾列为世界上最畅销书作家之首。

乔治·西默农（1903——1977）

比利时著名小说家。生于列日。1918 年失学。1919 年进《列日日报》当记者。16 岁发表处女作《在拱桥上》，引人注目，从此边致力于文学创作。作品 300 多部，大部分是侦探小说，如《十三个谜》、《十三个罪犯》和以梅格雷为探长的系列小说。写作速度甚快，平均每月一部，作品构思严密，文

风朴实，情节紧张，笔下的小人物令人同情。小说被译成几十种文字，在世界各国出版。梅格雷探长成为世界文学史的艺术典范。1952 年被选为比利时皇家文学院士。1972 年退出文坛，写了一本自传《一个平凡的人》。

日本作家简介

江戸川乱歩（1894——1965）

原名平井太郎。日本著名小说家。1916 年毕业于早稻田大学。在求学期间当过印刷厂徒工、图书馆管理员。酷爱写小说。1923 年发表处女作《两分铜币》，获《新青年》杂志青睐，一炮打响。此后从事侦探小说与科幻小说的创作，是日本推理“本格派”的创始人。

代表作为《D 坡杀人案》、《心理测试》、《人间椅子》、《黄金假面人》、《侍人幻戏》、《透明怪人》、《月亮手套》等，笔下的侦探明智小五郎成为日本妇孺皆知的英雄。

1954 年建立江戸川乱歩侦探小说奖，奖品为一尊福尔摩斯座像。任日本推理协会首届理事长。小说又丰富的想象力，风格怪异，情节曲折离奇。与朋友创办了刊登侦探推理小说的杂志《宝石》。撰写的自传体回忆录《侦探小说三十年》，总结和评价自己一生的创作。

松本清张（1910-1992）

日本著名推理小说家。生于福冈县。出身贫苦，高小毕业后当勤杂工、印刷工。后到《朝日新闻》报社广告部搞设计。受芥川龙之介和菊池宽影响，40 岁时致力于小说创作。

1954 年以《一部‘小仓日记’传》获芥川奖。早期作品以写社会小人物为主，后转向推理小说。代表作有《点与线》、《隔墙有眼》、《雾的焦点》、《日本的黑雾》、《女人的代价》、《恶棍》、《砂器》、《谋杀情人的画家》。不追求离奇惊险，而以推理剖析犯罪动机，揭示社会黑幕，有一定社会意义。由于其作品的独特风格，1963 年被推选为日本推理小说理事长，并誉为“推理小说的清张时代”。另著有历史小说、科幻小说、现代小说多部，多次获各种文艺奖，是大器晚成的作家典型。

高木彬光（1920——）

本名诚一。日本著名小说家。青森市人。毕业于东京大学。1948 年发表处女作《刺青杀人事件》，从此走上专业作家道路。1961 年发表《破戒裁判》塑造了一个辩护律师的形象。又先后出版《检查官雾岛三郎》、《雾的蜜月》、《白昼的死亡》、《诱拐》、《告密者》、《成吉思汗之谜》、《都市之狼》、《鬼面谋杀案》等。在法律题材上大大开拓推理小说的新领域，塑造了检查官、法医、警官的鲜明形象。作品以逻辑性强、文笔活泼、构思严密著称。

仁木悦子（1928——）

日本小说家。生于东京。后迁居富山县。4 岁时得结核性胸椎骨疽病，下肢瘫痪，半身不遂。在哥哥的鼓励下学习文化，以刻苦努力与坚韧不拔的精神，写出推理小说《猫知道》。1957 年获江户川乱步奖，后拍成电影。与一翻译家结婚。之后又发表《林中小屋》、《杀人线路图》、《有刺的树》、《黑色缎带》、《枯叶色的街》、《冰冷的街道》等。作品风格爽朗、明快，构思精巧，可读性强。以兄妹侦探著称于日本推理小说文坛，并以日本女小说家的风格影响了当时的读者。

西村京太郎（1930——）

日本著名推理小说家。原名矢岛喜八郎。毕业于都立电机工业高校。毕业后做过许多工作，如卡车司机、保安人员、保险公司职员、私人侦探等。1965 年发表《天使的伤痕》引起注目，并从事专业写作。作品有《恐怖的星期五》、《雷曼湖谍影》、《蓝色特快上谋杀案》、《疯狂之恋》、《约会中的阴谋》、《危险的拨号盘》等。塑造的人物各具个性，故事情节曲折紧张，悬念迭出不穷。笔下的侦探通常是无意涉及凶杀现场，于是成为破案主角。

森村诚一（1933——）

日本杰出的推理小说家。生于奇玉县。青山学院英美文学专业毕业。曾在大饭店当服务员，这段生活对其日后写作生涯颇有影响。1969 年以《摩天大厦的死角》获江户川乱步奖。辞掉饭店工作后，从事专业创作。在推理小说领域中，敢于揭露日本社会上层黑暗与腐败。代表作《人性的证明》、《野性的证明》、《青春的证明》三部曲，注重挖掘犯罪者的精神世界，开拓了推理小说的身会深度；风格富有悬念，写人物细腻入微。还发表纪实性小说《食人魔窟》，揭露了关东军在中国东北用活人做细菌实验之暴行，在当时震动很大。推理小说风靡日本，被评为最畅销书作家之一。

夏树静子（1938——）

日本著名推理小说家。原名出光静子，另有笔名五十岚静子。生于东京。毕业于庆大英文系。学生时代就涉足推理小说创作，婚后一度中断。1969 年又活跃在推理小说舞台上。

以《蒸发》获日本推理作家协会奖。代表作有《住宅的悲剧》、《天使不见了》、《变性者的隐私》、《罪犯的现场证明》、《案件的假象》等。人物栩栩如生，文风细腻入微；尤其擅长刻画女性的心理活动，有很强的故事性与文学性，揭示了日本社会风气的衰颓。

赤川次郎（1948——）

日本著名推理小说家。1948 年生于静岗县。少年时喜爱读书，由好读书而走上文学道路。曾先后获日本大众推理小说奖和角川文学奖。1984 年日本评选出 20 本畅销书，赤川次郎的小说占 7 部。《侦探物语》、《爱情物语》、《少女的故事》、被编成电影，深受日本青年读者的欢迎。其观察敏锐，

善于捕捉民众关心的社会问题，准确把握当代日本青年人的复杂心理，文风明快开朗，悬念迭起。被誉为日本 80 年代畅销书作家之一，也是日本推理小说家的后起之秀。

推理史上最伟大的老处女侦探：珍马波小姐 (Miss Jane Marple)

1930 年，当时已是畅销推理作家的阿嘉莎·克莉丝蒂，推出了一部新作《牧师馆邸谋杀案》(The Murder at the Vicarage)，正式介绍她笔下另一位重量级的角色出场——珍马波小姐 (Jane Marple)。翌年，一位评论家 H. Douglas Thomson 在《Masters of Mystery: A Study of the Detective Story》一书中指出：看完这本著作后，读者必定会禁不住认为，珍马波小姐这个人物将不会被列名于推理史上的伟大侦探之一。原因何在？因为如果未曾以推理为基底，追根究底的查案方法不一定每次都能奏效，即使是对人性有着直观的洞察力，那也是一种低廉的把戏，难登大雅之堂。此外，珍马波最好期待谋杀案都只发生在自己的家乡，否则她只有露出马脚、自取其辱。假如克莉丝蒂女士有计划地发展以珍马波为主的系列小说，那么她将会发现题材已被自己画地自限，悔恨之余只有懊恼地直跺脚！

女性直觉 + 打破砂锅 + 人性关怀 = 全球轰动

然而，活在 60 年后的我们都知道，Thomson 先生的预测错的一塌糊涂。这位看走眼的评论家，唯一说对的是：克莉丝蒂的确撰写了一系列的珍马波探案。但是他低估了这个人物的发展可塑性，也未能预见到珍马波的办案神力扩及伦敦、甚至远赴加勒比海的岛屿；当然，他最大的失算，就是无能预期到读者会喜欢在侦探身上，看到直觉、打破砂锅问到底、以及对人性的关注等人格特质，如同珍马波这么一个平凡的角色。也因如此，Thomson 更想像不到珍马波探案会被译成 44 种语言，在全球共卖出一千多万册，她的传奇故事还被搬上电视、电影、舞台剧，即使是克莉丝蒂死后，珍马波探案依旧大受欢迎。

其实，若只看过这一本《牧师馆邸谋杀案》的话，或许真的有人会同意 Thomson 的看法，毕竟，这部珍马波的首次长篇案件除了有克氏擅长的“谁干的？”谜团架构之外，全篇故事充满了轻松谐趣的基调；主角珍马波虽是正义的化身，但她那愚蠢的老处女造型，着实叫人忍不住发笑。尔后的系列作品中，珍马波探案转型成功，不但从轻喜剧的类型破茧而出，转而去探索人性深沈的心理层面、社会现况的改变、以及罪恶的本质。

非女性主义的保守派侦探

且让我们先来看看珍马波这位女神探是什么样的人。她可说是本世纪以来最典型的单身老处女，蓝色的眼睛、穿戴黑色的蕾丝无边便帽与露指长手套，衣着极端保守朴实。她虽然是屡破奇案的女豪杰，但决不会有人视她为激进的女性主义者，原因之一是她的经济状况不佳，常须要外甥给予施舍援助；原因之二是身体状况也不甚良好，仅能靠着直觉和经验来默默追查凶嫌。此外，珍马波还拥有另一个老处女的标志——喜欢谈论闲言闲语。此嗜好虽填补了她生活中百般无聊的时光，却也造成她教养稍差的负面印象。幸好，克莉丝蒂让珍马波蛰伏了 12 年，再以第二部长篇小说《图书馆内的尸体》(The

Body in the Library) 重现江湖。这一回，角色个性做了些许的修改，马波小姐变得稍微时髦一点，以跟上时代的脚步；而她那偏爱碎嘴闲聊的个性，也受到技巧性的修饰。此后，珍马波开口谈论时就不再那么卑微渺小，即使是社会地位崇高的男士也得虚心受教。透过她的推理，邪恶的罪犯只得伏首称罪；但对那些受到惊吓的、不快乐的、愚笨的无辜者而言，马波小姐却只是个和蔼宽容的老好人。

从俱乐部的舌战，崭露推理才华

事实上，珍马波首次在推理文坛亮相，是在《随笔》(The Sketch) 杂志上连续刊登的短篇故事集。每一则故事，都围绕着一个名为“星期二俱乐部”的讨论团体，成员包括了牧师、珍马波、她的外甥 Raymond West 与其未婚妻 Joyce 等人，每次聚会的主题都是谈论近来发生的无解案件。舌枪唇战到最后，各方说法众说纷纭，但总是只有珍马波一人能到达真相的终点。这类的推理小品极受读者欢迎，于是在 1932 那年，克莉丝蒂出版了《十三个难题》(The Thirteen Problems) [注：美国版的书名为《The Tuesday Club Murders》]，共收录了 13 则珍马波的短篇故事。

严格说来，珍马波并不是推理史上的第一个“老处女侦探”，但世人总把她当作此类型最成功的滥觞之作。另外，众所皆知的是，珍马波这个虚构人物，其实是克莉丝蒂以老祖母为范本来模拟创造的。根据克氏的说词，她的祖母是一个乐观开朗的老人，而且能够准确预见到人事物中最腐败的一面。在克氏的生花妙笔转换下，珍马波像她的祖母一样，能从平淡无奇之中见人所不能见。举例来说吧，某个人戴帽子的方式不太对劲啦、或者有人佩戴与衣饰不协调的钻石项链，抑或是另一个家伙漫无头绪地提及鱼的味道怪怪的等等，此时，马波小姐却能从这些表面上毫无关连的平凡事物中，总结出意想不到的破案关键。

建立心智的资料档，核对人性的黑暗面

所有的事情都发生在大家的眼前，为何只有珍马波能洞察表面下的蛛丝马迹？答案很简单，端视看事情的态度和方向。这就好比是变魔术，魔术师总要误导观众的焦点在他的手上，哪知道美丽的助手正在他的脚下变花样呢！而珍马波就是那位不受干扰、直视关键所在的观众。对这位业余的女侦探来说，事情不会只有一种解释，比如说，听到关门的声音，不一定是代表有人进来，因为可能是有人出去；女房东发誓她的房客案发当晚并未外出，她可能是掩护他，也有可能是在保护自己。珍马波对自己所见所闻的观察心得牢记在脑海中，并形成一种犹如资料库的模范样本，然后在某次案件中，样本将会发挥其功效：某个嫌疑犯会让她联想起 St Mary Mead 家乡里的某化学家，他有两个家庭和妻子，但双方都不知情另有第三者存在；或是在别的案件里，珍马波又在某嫌疑犯身上看到熟悉的影子：家乡的某位单身女子，出外旅行一趟回来后，竟变成已婚妇人。在马波小姐眼中，人们的心智是变幻无穷、捉摸不定的，然而，若要追循此转变的轨迹，外在的变化有时是可提供为参考的依据，即使是毫不起眼的小事。因此，珍马波凭着自己的经验建立起“资料档案”，然后从中取样，对比类似的个案典型与现下案件作比较核对，由此对比两者有无相同的行为模式，最后再评估出真相的最大可能性。她能帮警方解决许多悬案，除了依赖自己敏锐的智慧外，还得感谢她那久居的家乡 St Mary Mead，在这仿若圣经中的罪恶之都 Gomorrah，各类邪恶、堕落的人事物以此为舞台活跃着，也因而逐一化成马波小姐办案的对照范

本。

穿梭祥和与悚动之间，挖掘出正义与真相

或许有人质疑，老人家干嘛爱插手世间污秽之事？喔，没办法，珍马波毕生最爱的，便是真相和正义，为了挖掘真相，她可以像一位揭发政府丑闻的新闻记者那样冷酷无情，不得真相决不善罢甘休。不过，也有人抨击珍马波的传奇无处不见矛盾，譬如说她过着一种封闭性的生活，却如同先知般能堪破人生百态；她的体力不佳，尤其到了晚期作品更是明显，但她总能击败那些年轻力壮的坏蛋，丝毫不受威胁；有时，她的谈吐显示出正处于犹豫不知所措的情况，但下一刻却能冷静无误地往正确的方向推理。其实，这样的矛盾反而能营造出仿真实情境的戏剧张力，若拿福尔摩斯探案来作比较，这位举世闻名的侦探之丰功伟业，反而像是不真实的、被过分夸大的男性冒险故事。从现实生活中取材，由宁静祥和中酝酿毛骨悚然的谋杀氛围，这的确是“推理女王”克莉丝蒂的看家本领。一点小小遗憾

若要说珍马波一生中有什么遗憾的话，那就是在电视或电影中诠释她的演员都不太称职。试想，原本应该是拘谨守分寸的老处女，居然被 Margaret Rutherford 演成聒噪喋喋不休的八婆！唉，珍马波的真正风采，恐怕只能在平面小说中，让读者自行悠游想像了。

操纵神探的解谜大师：柯林·德克斯特（Colin Dexter）

一般来说，作家创作的功力可分为两种程度：无我境界，以及有我境界。前者笔下的主角个性千变万化，能文亦武，彷彿与作者丝毫无关连，完全是凭空捏造的虚构人物，如创造出郭靖、杨过、韦小宝等角色回然相异的中国武侠文学泰斗金庸，正是此类作家；后者所谓的有我，自是指书中处处可见作者的身影，换句话说，主角简直是作者的代言人，柯林·德克斯特便是堪称这类作家中的翘楚。

剑桥作家，幽默博学兼备

1930 年，柯林·德克斯特出生于英格兰东部的林肯郡，自小喜爱文学。1953 年，德克斯特于剑桥的基督学院取得古典文学的学位；5 年后，他在同一学院继续攻读硕士学位。而后，德克斯特进入皇家特种通讯部队服役，退伍后便在多所学校任职。由于长年文学素养的训练，德克斯特自然而然地走上创作之路，更因为热中于填字谜游戏，对他选择推理小说的创作有间接的影响。德克斯特的风格传承于另一位大师 Michael Innes，在扎实的解谜布局里，巧妙地呈现出笔者的博学多闻与幽默感。在他以牛津为地理背景的系列作品中，成功地塑造出一位神探莫尔思（Morse）。

分身奇术，神探尸体双职

如同前言所述，刑事调查局的组长莫尔思，其实就是德克斯特的化身。莫尔思的兴趣，即是德克斯特的专长：文学诗赋、古典音乐、以及填字谜游戏。尤其在填字谜方面，德克斯特可称是高手中的高手，他曾两次于大赛中获得首奖，这种解谜的思考逻辑训练，的确对推理小说绵密纡复的布局编排有极大的助益。另一方面，德克斯特有严重的耳障碍。在 1977 年的作品《昆恩的静默世界》中，这项残障被转化成遇害人惨遭谋杀的关键原因，德克斯特藉此暗喻了自己在现实生活里所遭遇的困扰与不顺。同时化身为神探和被害人，德克斯特表现出来的“有我境界”，已达炉火纯青的地步。

牛津神探，以假乱真的玩笑

在小说与现实的对照中，唯一不同的是德克斯特是剑桥人，莫尔思却是活跃于牛津的警探，德克斯特刻意将犯罪现场全设定于牛津大学城，或许是剑桥人藉此污蔑牛津，让牛津的文化气质显然不及剑桥，这也许是文人灭他人志气，长自己威风的一种玩笑。

德克斯特曾于 1979 年、1981 年两度获英国推理作家协会颁赠银匕首奖，1989 年更上层楼，囊获金匕首奖的最高荣誉。如今已届 70 大寿的德克斯特，无疑是当前仍在人世的推理大师中，辈分最高的一位，因此，若称德克斯特为当世的谋杀之王，应不为过。

作品有：

- 《Last Bus to Woodstock》，1975；
- 《最后的衣着》，1976；
- 《昆恩的静默世界》，1977；
- 《Service of all the Dead》，1979；
- 《The Dead of Jericho》，1981；

《The Riddle of the Third Mile》，1983；
《The Secret of Annexe Three》，1986；
《The Wench is Dead》，1989；
《The Jewel that was Ours》，1991。

无厘头搞笑专家：另类推理女杰—乔艾思·波特（Joyce Porter）

阅读群书的过程当中，推理迷多多少少會看到一些无能不适任的警官，在办案时屡屡搞出纰漏，让案件不了了之。然而，这种有如通俗闹剧的故事铺陈，直到乔艾思·波特（Joyce Porter）的出现，才得以提升成为一种反讽手法的文学艺术形式。

藉懒惰贪婪嘲讽正气凛然

那么，波特究竟做了什么？原来，她一手创造了苏格兰警场总探长威尔福瑞德·多佛（Wilfred Dover），这位妄自尊大、粗鲁肥肿的警官，虽是警界亟欲拔除的眼中钉，但他终究能歪打正着地破解悬案——也许是因为凶手总是凑巧比他还笨一点吧。结果，这种仿若无厘头嘲笑警界的推理喜剧类型，却造成推理迷泾渭分明的两极对立：喜爱多佛的视他为反政府的超级偶像；厌恶他的根本无法容忍其低智商、低品味的作风，并称呼他为“大英帝国中最懒惰贪婪的警察”！纵然意见如此分歧，推理迷仍一致肯定多佛此角色的创新写法，以及波特无可动摇的大师地位。

颠覆正统推理的另类作品

乔艾思·波特，1924年出生于英格兰西北部的赤郡（Cheshire），21岁时以优异成绩取得伦敦 King 学院的学士学位。毕业后她随即进入英国皇家空军机关服务，工作十四载后才退休开始着手编写糊涂探长多佛的系列小说，世人将她和 Patricia Moyes、P.D.James 并称推理三女杰。波特擅长以各种不同的角度，来塑造书中的人物角色，唯一例外的是她最着名的探长多佛，这家伙从头到尾都是一副搞笑欠扁的模样。1964年，波特在《Dover One》让多佛首次粉墨登场，一开始就把他外放到偏僻的 Creedschire 城镇，教他负责找寻失踪女子这类看似无关紧要的案件。经过了《Dover Two》、《Dover Three》的磨练与尝试，波特终于在第四部作品《Dover and the Unkindest Cut of All》，奠定其经典名作的崇高地位。直到今天，多佛共演出 21 个长篇大作及众多短篇小故事。若说要找个演员来诠释这号人物，化老十岁的妆、且增肥 100 磅的喜剧明星金凯瑞（Jim Carrey）最适合不过。

喜感多于性感，体力多于智力

除此之外，波特还另辟两条主角系列的小说路线：一为笨拙的国际间谍 Eddie Brown、一为精力充沛的女伯爵 Constance Morrison-Burke。前者在四部作品中，扮演成事不足、败事有余的间谍，但是在这傻瓜的心目中，没完成任务还不算是最糟的，他最担心自己对于内在情欲的掌控不佳，因为连姿色平庸的女子都可以叫他心猿意马、蠢蠢欲动；后者这位年老的业余女侦

探，仿佛是冲着克莉丝蒂笔下的玛波小姐而来，因为女伯爵年纪虽不小，浑身上下却有着施展不完的精力，她会客串起侦探的身分，完全是由于柔软体操运动无法耗损其体力，于是老人家突发奇想，弄个女子橄榄球队来玩玩，于是无意间介入了一桩谋杀案。

概括来说，波特所创造的主要英雄人物，总是喜感多于性感，体力多于智力。如果你不热中于正经八百的解谜游戏，也对拥有超人智慧的神探感到无趣乏味，那么，乔艾思·波特的无厘头推理作品，会让你在蠢事连连的情节堆砌中，小则喷饭不已，大则狂笑三天三夜！

代表作品：

《Dover One》，1964；

《Dover and the Unkindest Cut of All》，1967；

《Only With a Bargepole》，1971；

《The Package Included Murder》，1975；

《Dover Beats the Band》，1980。

一手用矛批判，另一手藉盾创作，推理评论暨小说家：基亭 (H·R·F·Keating)

著名的推理小说评论家、奥古斯特侦探俱乐部的总裁、皇家文学會社的成员、福尔摩斯学的研究专家、英国作家协会的主席、以及杰出的推理小说作家，这么多显赫的头衔，加起来却指向同一个人，那就是基亭(H·R·F·Keating)。

以学术研究之心，撰写推理经典评论

1926年，基亭生于英格兰东南部的萨西克斯郡(Sussex)。他受教于墨茜特学校及都柏林大学，中途曾一度被拉去陆军服役，但整体的求学阶段还算顺利。1953年起，基亭展开新闻从业人员的职业生涯，七年之间先后在《电讯报》及《泰晤士报》两大报业工作。

1960年，基亭决定转为自由作家，直到1967年，他才重回《泰晤士报》担任犯罪小说的书评家。基亭对于推理和犯罪小说所付出的苦心研究，使他成为该类型小说中首屈一指的评论家。其著作包括《Sherlock Holmes, The Man and His World》(1979)、《Crime and Mystery: The 100 Best Books》(1987)、以及非常重要的推理写作指南《Writing Crime Fiction》(1986)。

另辟新径，印度探长异军突起

在小说创作的方面，基亭的功力也是倍受肯定。他的作品以严谨的布局、优美的词藻取胜，因此无论是看热闹或看门道的读者，皆可从中获得阅读的满足；即使是位居偏狭乡下地区的读者，也能在基亭熟练的生花妙笔下，不禁对故事中的角色产生兴趣与认同。1960年初期，为了在竞争激烈的推理文坛中闯出一条新路，也为了打入广大的美国市场，基亭突发奇想，决定将故事背景设于西方人好奇的东印度国家，并杜撰一位其貌不扬的印度警探为主角，这就是后人所熟知的孟买刑事调查局探长沟帖(Inspector Ghote)。这位害怕失败、但绝不莽撞行事的印度探长，首次出现在1964年的《The

Perfect Murder》，这部作品一发行上市，就让老美轻易接受沟帖既笨拙又大智若愚的行径，而且分别登上英美两地最重要的推理大奖：美国爱伦坡的最佳新人奖、及英国犯罪作家协会颁赠的金匕首奖。

从浪漫派到写实派，细观东西文化冲击

一炮而红之后，基亨开始编写一系列的警方办案程序小说，书中的主角沟帖跑遍全印度，甚至可以直闯佛门圣地查案。不过，基亨自承在创作的头十年里，他从未涉足印度这块土地，所以故事情节难免因天马行空的想像而失真。后来他屡次造访印度，作品因而逐渐趋近于真实，是故日后沟帖可以飘洋过海至英格兰伦敦追查线索（《A Remarkable Case of Burglary》，1976），或是捞过界到洛杉矶缉捕逃犯（《Go West, Inspector Ghote》，1981），这些都是基亨迎向写实风格的转变。

沟帖系列小说与其他名探系列小说的最大差异处，在于基亨对东西文化的两相冲击下所衍生的文化转变现象，有深度且迷人的刻画描写；特别是，我们在书中看到当时的印度上流人士，完全继承了英国统治主权的西式作风，而这项对社会观察的特色，遂将通俗的推理小说提升到经典的文学作品之林。这即是基亨能够享有推理大师地位的首要原因。

其他重要作品：

《Inspector Ghote Plays a Joker》，1969；

《Filmi, Filme, Inspector Ghote》，1976；

《The Sheriff of Bombay》，1984；

《Dead on Time》，1988；

《The Iciest Sin》，1990。

崇尚神秘主义、渲染阴谋论的多产作家：萨克斯·儒默（Sax Rohmer）

以创造出神秘小说中，最邪恶的角色—魔鬼博士傅满州（Dr. Fu Manchu）而享誉文坛的英籍作家萨克斯·儒默（Sax Rohmer），在长达 60 年的创作生涯中，对推理小说最大的贡献，其实是塑造了多种虚构侦探的类型：暴躁易怒的苏格兰警场总督察 Kerry、活泼朝气蓬勃的法籍侦探 Gaston Max—此法国佬比白罗还早出道 5 年、大法官法庭里的小律师侦探 Paul Harley—此君比梅森探案更早亮相 10 多年、以及光靠睡觉就能够破案的 Moris Klaw—此人称号为梦幻神探（Dream Detective）。如此多才多艺，文学成就备受肯定的儒默，一生中泰半过的竟是穷困潦倒的日子！原因何在？

出身不高，幻想是名门望族

所有的不幸都得回溯到最早的源头—童年。1883 年，萨克斯·儒默出生于英格兰的工业城 Birmingham，他的本名其实是 Arthur Henry Ward。从小，他就常听到酒后乱性的母亲满口胡言乱语，说他们是一位 17 世纪伟大将军 Patrick Sarsfield 的后裔。这个说法因此在小儒默脑海中凿刻出深切的印记，也使他飘飘然地自以为是名门之后，在 18 岁那年，儒默索性把 Sarsfield 的姓氏并入自己的名字中，变成了 Arthur Henry Sarsfield Ward。

由于这种希望攀权附贵的潜意识作祟下，儒默养成一掷千金的奢华习性，再加上几次不当的投资失败，终于赔尽他一生之所有。

创作力旺盛，想像力丰富

儒默虽然搞不清楚自己的身家背景，不过却很笃定自己一生的志向——作家。初期，儒默屡屡被退件，而这些文稿居然多到可以贴满房屋四壁；战斗力旺盛的儒默不但不气馁，继续创作不辍，他甚至自信满满地将一份退稿连投同一家出版社三次，而且每次的内容都一字不改，唯一的差别仅仅是在稿纸上涂染五颜六色的外框！尔后，当儒默的作品开始被书商出版发行时，他强烈的创作欲望更是一发不可收拾，举凡是大众看的小说、听的流行歌曲、音乐厅演的戏剧，以及报纸的专栏评论，能卖钱的他通通不放过。也因如此，在某次接受报社委托前往伦敦 Limehouse 区的采访过程中，儒默因缘际会得知神秘老板 Mr.King 的传说故事，因而引发他的创作灵感。就像是玛丽雪莱造访拜伦的古堡之后，刺激她写出恐怖小说《科学怪人》；儒默在 Limehouse 一游后，回去就创造出傅满州这个永垂不朽的虚构人物。

Limehouse 据说是当时中国人群居的大本营，其龙蛇混杂之乱象，即使在光天化日下，非中国人在此出入也可能有杀身之祸！儒默于此地多次耳闻诡秘的大头目 Mr.King，于是他在这个从未谋面的中国人身上发挥丰富的想像力，捏造并延伸出一系列的傅满州传奇。

旁征博引异国文化，塑造人物栩栩如生

一般大众都以为，儒默可能对东方国家特别情有独钟。事实上，儒默最感兴趣的其实是中东文化，尤其是古埃及文明。而他在这些异国文明所投入的研究热诚，都转换成其作品的一部份，无论是药物、毒器、以及各地特产的动物，儒默对它们的背景、用途，都有极钜细靡遗的叙述，让人读之如入实境。1959 年，儒默死于美国纽约，他生前创造的最后一个新角色，即是傅满州的女性变奏版本——名为 SUMURU 的女阴谋家，算是儒默送给全球读者的最后一份礼物吧。

悲天悯人的人性关怀作家：玛格瑞·艾林罕 (Margery Allingham)

俗话说：天生我才必有用。那么，在一个众人皆作家的家族中，再多产生一个作家又有何意义呢？英国女作家玛格瑞·艾林罕 (Margery Allingham) 是否曾经如此质疑过，我们不得而知。然而，1904 年出生于一个作家、编辑群聚的家族里，艾林罕的确这样表示过：“我的族人将写作视为打发时间的唯一可行方法，并且也当它是维持生计的唯一来源。”这位后来成为推理大师的女子，自小就接受这种想法，并浸淫于创作鼎盛的家族风气之中。于是，年少的艾林罕很快就崭露头角，19 岁芳龄即发行了自己的处女作《Blackerchief Dick》，这虽是一本历史惊悚小说，却是她迈向 20 世纪伟大犯罪作家之一的生涯起步。

婚后创作力大增

23 岁那年，艾林罕下嫁艺术家暨杂志编辑 PhilipYoungmanCarter，此君其实与她渊源颇深，数年前那本《BlackerchiefDick》的封面设计，即是由他亲手完成。此正是“妇唱夫随，其乐融融”。翌年，艾林罕的第一本悬疑小说《TheWhiteCottageMystery》问世；再相隔一年，她完成了《TheCrimeatBlackDudley》，并在此书中介绍她最富盛名的神探出场，此人就是艾伯特·坎比恩（AlbertCampion）。从此后，坎比恩便成为艾林罕系列作品里，打击罪犯的代言人。

创作三部曲

艾林罕早期作品的风格，着重于纯粹惊悚的情节渲染，然后逐步揭开国际犯罪阴谋的真相；而后，主要人物坎比恩其怪异滑稽的特性逐渐被淡化，艾林罕的笔触转向人物内心的刻画，以及办案过程的细腻描写；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艾林罕投身于社会道德重整与战后重建的募款等活动，使得她的作品呈现了人道关怀的面貌：在此阶段里，神探坎比恩退为陪衬的背景人物，罪犯反而跃身为整个故事舞台的中心。多年来，艾林罕独具的幽默感，一直是她作品里不可或缺的重要素材；但是，随着她年岁渐长，幽默的特质越显黯淡，因此，艾林罕在战后的 1952 年作品《烟中之虎》(TheTigerintheSmoke)虽严肃深沈，却是她评价最高的作品，也是推理小说史上公认的经典钜作。

因了解而关怀人物角色

整体而言，艾林罕的作品中看不到轻蔑嘲笑他人的犬儒主义，也不会带有排斥愚民的菁英思想，更不会充斥着对低级趣味事物的陈述。艾林罕关心她笔下的人物，并且打从心里去喜欢他们、了解他们的需求。1966 年，艾林罕因癌症不治而逝世，她的先生 Philip 执笔协助完成其遗作《CargoofEagles》。1970 年，Philip 也跟着撒手西归，神探坎比恩的传奇故事于此终告落幕。重要作品包括：

《TheCrimeatBlackDudley》(1929)、
《甜蜜的危險》(1933)、
《DancersinMourning》(1937)、
《TheFashioninShrouds》(1938)、
《InTraitor'sPurse》(1941)、
《烟中之虎》(1952)。

悠游于严肃与通俗之间的大文豪：葛兰姆·葛林 (GrahamGreene)

作品数量甚丰、文采多才多艺，是长篇小说家、短篇故事作家、剧作家、也是新闻评论家，文本中总是以政治脉络为背景来铺陈，呈现出道德矛盾与挣扎的主题，这就是葛兰姆·葛林（GrahamGreene）的文坛地位与风格。

阅历无数，著作等身

葛林的家族中，可能流着优质作家的血统，他的表哥 RobertLouisStevenson，也是享有盛名的小说家（《金银岛》、《变身怪医》）。

Stevenson 曾十分看好表弟将成为一流的说故事高手，不过，葛林的成就远超过他的期待，因为葛林的笔法多变，悠游跨越于各种小说类型之中；甚至，葛林文本中探讨的议题深度，足以让他超越一流，成为永垂不朽的伟大作家。

1904 年 10 月 2 日，葛林生于英格兰的 Berkhamsted 小城，他毕业于名校剑桥大学后，先后于《诺丁汉日报》(Nottingham Journal)、《伦敦泰晤士报》(London Times) 担任记者的工作。1929 年，葛林发表了小说《The Man Within》的处女作，随即离开《伦敦泰晤士报》，转往《观察家报》(Spectator) 改任影评和文学编辑。二次大战期间，葛林在英国外交部担任极重要的职位，战后他卸下公职，四处旅行，足迹遍及南美、东欧、非洲、和亚洲，同时以自由投稿人的身分继续发表著作。

内疚与救赎的拉锯，邪恶对纯真的冲击

葛林被世人认定为 20 世纪最重要的卓越作家之一，他所创造的小说世界里，充斥着苦难的考验、人性的冲突、以及意识形态上的对抗。不过，葛林的前三部小说并未引起注意，直到 1932 年的《史坦堡特快车》(Stamboul Train) 问世后，他才赢得应有的名声。葛林作品中最著名的标记，就是如恶梦般不断纠缠重复的主题-内疚与救赎的拉锯、邪恶对纯真的影响。这种刻画正邪交融而对立、善恶共存又对峙的文学特质，我们可以在他的小说看到佐证：1938 年的《Brighton Rock》，主角是一对雌雄少年杀手，男的冷血粗暴，女的却是神圣纯情；1940 年的《The Power and the Glory》，描写逃亡的牧师与恶棍之间的冲突斗争；1950 年的《The Third Man》，Rollo Martins 必须面对贪图不义之财的商人 Harry Lime，谁知这奸商竟然是战争爆发前的儿时恩人！

天主教义的宗教色彩，散发娱乐的阅读享受葛林作品中的另一个特色，是蕴含着宗教色彩，常见以天主教义为中心主题。由于葛林并非天生的天主教徒，他是在处女作发表前两年，才突然转为信仰天主教，因此有人质疑，葛林是否为了取得合理的“执照”而加入天主教派。然而，葛林和 G. K. 却斯特顿虽同是改信天主教的叛徒，但其立意却完全不同：却斯特顿在信仰危机中，从天主教寻得自由解放的自我快乐；但葛林（或是他笔下的人物）若隐若现地在每部作品中坦露受苦烦恼的经过，而这些挣扎所架构的剧情故事，却为读者带来了阅读上的娱乐效果。

诺贝尔文学的肯定，推理文坛的重视

葛林非常在意自己作品的定位。他自己将题材较为严肃的归类于“艺术小说”，其他则界定为“娱乐作品”。有趣的是，这样的认知却因人而异，譬如有些美国评论家把《Brighton Rock》视为通俗的娱乐作品，但在英国，它反而是一本广被认定为深奥渊博的严肃小说。葛林虽非正统的推理小说家，但《Twentieth Century Crime and Mystery Writers》却统计列出关于葛林著作的传记、评论集、和书志学文献，至少有 31 部之多，可见他对推理文学的贡献，决不可等闲视之。葛林晚年长住法国尼斯，1991 年 4 月 3 日死于瑞士，他生前获奖无数，光是诺贝尔文学奖就提名他 21 次，可惜总缺了临门一脚，始终未能如愿以偿。

承袭冷硬派风格的“字母女士”：苏·葛拉芙顿（Sue Grafton）

提及冷硬派私家侦探这类的狠角色，一般读者想到的都是那豪气干云的铁铮铮男子汉，仿佛这个职业领域是男性的特权、女性的禁地。不过，到了推理文学的近代史，成见陋规终于被打破了，一波由女性私家侦探主导推理案件的浪潮汹涌袭来，而掀起此 70 年代革命狂潮的是美国女作家 Marcia Muller，因而造就了开花结果大丰收的 80 年代。其中，在这十多年女英雌人才辈出的黄金时期里，苏·葛拉芙顿（Sue Grafton）所创造的女神探金西·密尔虹（Kinsey Millhone）【注：台湾译名为金丝梅芳】，堪称是最杰出的小说人物之一。

虎父无犬女，跨足小说创作与电视编剧

1940 年，葛拉芙顿生于美国肯塔基州，长于路易维尔市。有道是虎父无犬女，葛拉芙顿日后会走上推理文坛，正是因为她有个写推理小说的老爸 C.W. Grafton。1967 年，这个小女儿以处女作《Keziah Dane》崭露头角，两年后的第二部作品《The Lolly-Madonna War》被电影片商相中搬上大银幕，葛拉芙顿自己还参与了改编剧本的工作，这个意外转折导致她除了小说创作外，还跨足电视电影的编剧事务。80 年代末期，她会将克莉丝蒂的英国作品，成功地转换为充满美国风情的电视剧集。

A to Z 的字母排列游戏

葛拉芙顿最为推理 说迷津津乐道的，即是她“字母女士”（the alphabet lady）的着名称号。从 1982 年起，葛拉芙顿每一部金西·密尔虹探案系列的书名，皆按照英文字母的排列顺序来命名，如早期的《A is for Alibi》、《B is for Burglar》、《C is for Corpse》、《D is for Deadbeat》……到新作《N is for Noose》，她以此设限来增加自己创作上的难度，且乐此不疲，而读者也和她培养出私密的默契，在对她每年出炉新作的引颈期待中，臆测她又如何以字母来大作文章。事实上，葛拉芙顿这样的奇异作风并非自己首创，而是师法其父运用歌谣连续行列来为小说取名的模式，因此，金西·密尔虹系列不仅是葛拉芙顿的代表作，更是她向父亲致敬的作品。

真实与虚拟的差别

在喜爱葛拉芙顿的读者眼中，金西·密尔虹根本就是她自己的化身。然而对葛拉芙顿来说，她可没有意图在虚构的小说世界里，虚拟一个跟自己一模一样的人物，来满足不切实际的英雄式幻想。葛拉芙顿自承，和密尔虹相较之下，真实的她年岁比较老迈、身材没那么纤细苗条，甚至连危机处理能力都较为迟钝；此外，葛拉芙顿也不像密尔虹是个独行侠，她和第三任丈夫结缡二十多年来，夫妻感情一直是鹣鲽情深，而且环绕于她生命四周的还有两个孩子三个孙子、多支时而顽皮时又驯良的猫咪、以及花团锦簇的华美庭院；最重要的是，葛拉芙顿爱好美食与烹饪，这和以汉堡或罐头食物为主食的密尔虹相比，完全是大相逕庭。

时至今日，葛拉芙顿俨然已是国际知名的畅销推理作家，她的小说被译为 26 种语言版本，发行至全球 28 个国家，销售记录已达数百万本之多。这

位刚毅的女作家用自己果断的笔触，证明了我们所处的世界里，除了法院之外，街头依然有正义的存在。

大隐于市、慢工出细活的惊悚大师：汤玛斯·哈里斯 (Thomas Harris)

出版界虽属文化事业，却仍免不了商业气息浓厚的炒作烘抬伎俩。譬如说，一旦成为畅销排行榜上的名字，作家必在出版经纪商的安排下，上尽各类传媒以增加曝光率，抑或是举办演讲、座谈会、签名会等活动来促销新作。于是，作家也变成如闪烁明星般的知名人士，然后在出版商"打铁趁热"的藉口催促下，只得像赶鸭子上架似地匆忙挤出下一部新书-难怪许多畅销作家通常也是多产作家。然而，汤玛斯哈里斯 (Thomas Harris) 可不是这么一个受名利摆布牵绊的作者，在创作生涯的 25 年当中，他仅仅只有 3 本小说问世，但光靠这 3 部掷地有声的作品，足以让他成为近代最重要、最杰出的惊悚类 (Thriller) 小说家之一；因为，哈里斯的作品不但大受欢迎，而且对后继的创作者，有极深远的启发和影响。

情节布局严谨，气氛诡谲骇人

哈里斯是美国籍作家，生于 1940 年，其个性和作品一样是惜字如金、沈默如金，所以他不但极少曝光，更不喜出现在大众媒体上侃侃而谈。在正式投身专职写作之前，早年哈里斯曾于德州担任记者工作，主跑社会新闻及刑事案件，后来转到纽约市的美联社 (Associated Press) 任职编辑。这些专业背景奠定了哈里斯在说故事方面的非凡技巧，并且练就他对情节架构的经营与角色的塑造发展，有着深思熟虑的洞灼远见；同时，哈里斯还是严格要求精致细腻的风格家，他可以从某个细微的人物或旁枝末节，有组织地编排酝酿出暴力与恐怖的氛围，并逐一渲染而扩及整个情节主干，然后置读者如同身历其境，感受那毛骨悚然的火苗一发不可收拾的强大戏剧张力。难怪哈里斯的小说一直受到电影编导的青睐，三部作品全都被改编搬上大银幕。

独创正反角色的原型

哈里斯的处女作《Black Sunday》出版于 1975 年，2 年后即被拍成电影，故事叙述阿拉伯恐怖份子计划在超级杯美式足球决赛当天，引爆炸弹轰掉满场 81000 名球迷与亲临现场观战的美国总统。问题是：炸弹究竟藏在哪儿？出人意表的答案是远在天边、近在眼前，炸弹就设于漂浮现场上空的 Goodyear 小型飞船内！哈里斯在此书中独创了今日看来已成既定模式的角色原型：愤世嫉俗的越战退伍军人、金发蓝眼的美艳女暴徒、以及粗鲁冷酷却讨人喜欢的警探，而这部《Black Sunday》也在灾难-惊悚的类型小说中，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经典境界。

探讨连续杀人魔的成因，开创惊悚小说的新局

哈里斯的第二部小说《Red Dragon》发行于 1981 年，5 年后也被视觉影像化（电影片名更改成《Manhunter》），这回故事描写的是一位拥有辨识变态心智这种特异功能的联邦探员，受命委托去追捕一名心智异常的连续杀

人犯的经过。这部《Red Dragon》最重要的成就，便是介绍了一位身兼精神病患和 FBI 顾问双重矛盾身分的人物出场-汉尼拔·雷克特医生(Dr.Hannibal Lecter)，又称"食人医生"。这位正邪并容一体的食人医生拥有超凡智商和高格调艺文品味，是虚构的惊悚小说中，最令人难以忘怀的人物之一，于是他的邪恶力量到了哈里斯的第三部作品《The Silence of The Lambs》中，获得淋漓尽致的释放与发挥，哈里斯藉着这个角色，开创了惊悚类型的新局，他一手助长“连续杀人案件”成为热门的流行话题，并探讨了变态心理现象的来龙去脉，而且沿线回溯到震惊 50 年代的连续杀人魔 EdGein 的犯罪学研究。这部小说当然也被随即拍成电影，那就是一口气囊括多项奥斯卡大奖的《沈默的羔羊》，叫好叫座的回应使得小说和同名电影双双列名“连续杀人魔”惊悚类型中的经典之作；英籍男星安东尼霍普金斯也因演出食人医生一角，荣获该年度的最佳男主角大奖。

算一算时日，蛰伏已久的哈里斯也差不多该有新作发表了。且让我们拭目以待，瞧瞧这一次哈里斯（或 Dr.Hannibal Lecter）会变出什么把戏，来把读者吓出一身冷汗！

集教师、译者、作家、广告人多样才情于一身的时代新女性： 桃乐丝·赛儿丝

(Dorothy L Sayers)

在推理小说史上，桃乐丝·赛儿丝(Dorothy L Sayers)是一个伟大的名字。她的风格无人能模仿；她的作品无人能取代。她创造了永垂不朽的业余神探彼得·温西爵爷(LordPeter Wimsey)，也撰写多部精彩绝伦的推理文学评论。她的小说，绝大部份都在推理史上的黄金时期(1920-1940)内完成，因此堪称是最具备古典时期特色的代表杰作。

打破性别藩篱的牛津高材生

1893 年，赛儿丝出生于她锺爱一生的牛津，父亲是当地的教区牧师。自小，赛儿丝就展现不凡的才智，7 岁学拉丁文，而后再习法文。进入大学后，她依旧光芒四射，以优异的成绩毕业于牛津。在当时保守的传统下，女性只能前往女子学校就读；因此，赛儿丝是第一批突破性别限制的时代先驱、也是取得牛津学位的少数女性高材生之一。

雅俗共赏的推理文学作品

1920 年，赛儿丝更上一层楼，顺利获得硕士学位；同时间，她还在多所学院任教。

1922 年起，她在伦敦的班森广告顾问公司任职长达 7 年，文案功力是业界公认的翘楚。期间，她的首部温西爵爷探案作品《Whose Body?》(1923)问世，甫发行立刻一炮而红，从此奠定大师级的地位。对于赛儿丝的侦探小说，评论家们的看法是泾渭分明：有的认为其着作是质感极佳的高格调文学；有的却指出她的小说一味埋首于大英帝国俗不可耐的绅士气派，由此反应出赛儿丝对上流阶级的热中与溺爱。然而，管他评论家如何吵得天翻地覆，一大票读者可爱死她的小说；甚至，在众多近代崛起的英籍推理作家心目中，

赛儿丝的 1934 年作品《The Nine Tailors》，被公认是 30 年代高居榜首的推理巨作。

场景描绘细腻，人物呈现鲜明

赛儿丝的文笔甚佳，她对故事中场景的描绘，总是巨细靡遗、栩栩如生，让读者深刻地感觉仿佛置身其中；此外，赛儿丝描写人物也是一绝，她创造的角色个性鲜明活泼，连配角的戏份都各有所长，例如包打听功夫一流的老处女科琳森小姐、耿直的苏格兰警探帕克、神经兮兮的丹佛公爵，以及温西身边忠心不二志的侍仆包特。这群配角以温西爵爷为中心称职地围绕在他周遭，一次又一次架构起教人拍案叫绝的精彩情节。时至今日，赛儿丝的推理小说未曾被后起之浪淹没，反而是大受年轻读者的青睐；她塑造的杜撰角色、编写的严谨布局，以及所引发讨论的善恶道德议题，皆是现代推理迷关注的话题。

引入真实情境，历久不衰的经典

赛儿丝对推理文坛的贡献，即是 将推理小说从“纯粹解谜过关”的泥淖中拉拔出来，并提升跻身到现代主流小说之林。在她的改革下，20 世纪的推理文学有了真实的血肉面貌，而不再只是虚无飘渺的抽象命案。1940 年之后，赛儿丝停笔创作推理小说，也许在她自己的想法中，她已经完成了历史的使命！此后，赛儿丝转写儿童书和宗教剧，并且为 BBC 完成多出广播剧。1957 年死后至今，赛儿丝的推理作品一直是后人所崇敬的最高经典。

热爱生命、享受人生的快笔名家：乔治·西默农 (Georges Simenon)

一般来说，世人对创作的定论，很少将多产作家和优秀作家划上等号。不过推理文坛上有一个例外的，他的作品量多产到超过四百部，但毫不损害其高评价的美名。甚至，他被誉为法国最杰出、最受舆论赞赏的作家之一；他所创造的探长角色梅格雷 (Inspector Jules Maigret)，也是推理史上不朽的名探。这位不可思议的快笔作家，就是乔治·西默农 (Georges Simenon)。

快，快到三天写完一部小说

1903 年，西默农出生于比利时的列日 (Liege)，他是保险业务员与寄宿舍房东之子。

父亲过世后，西默农从事过多项工作，包括面包店、书店，然后到地方报社。虽然他从未受过太多的正统教育，但凭着一手好文笔，很快为自己挣得一块专栏。除了写得好之外，西默农下笔速度飞快也是一绝。从十六岁开始写作，对西默农而言，三到四天完成一部小说简直是稀松平常的事；后来，他才刻意压抑自己一个月“只要”写完一部即可。

爱，一生爱了两万多名女子

1923 年，西默农移居巴黎，此时他的写作量大增，平均一天的目标是八十页的篇幅。

西默农因而赚了大把的钞票，拥有一辆顶级的雪佛兰名车与豪华游艇。然而不久，西默农便对他的工作感到倦怠不悦。于是他决定乘着游艇出外旅行，藉此增广见闻，充实人生历练。

西默农如愿以偿，他从此热爱生命，尽情享受人生，在 1970 年出版的自传小说《When I Was Old》中，他宣称一生曾与两万多位不同的女子发生性关系，其中几位后来还成为他的妻子。

念，因思念而让神探重出江湖

1929 年，当时西默农旅居荷兰，他于此时此地塑造了让自己名流千史的神探梅格雷，并于 1931 年发行了第一部梅格雷探案《The Strange Case of Peter the Lett》。在 30 年代，西默农一口气写了 18 部以梅格雷为主角的警探犯罪小说，而后突然萌生倦意，便放弃继续撰写此系列作品。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当时西默农仍住在未被占领的法国，成日见到的尽是颠沛流离的难民，他一面援助他们，一面不禁怀念起梅格雷小说中的巴黎美景盛世。于是，西默农决意让梅格雷重出江湖，从 40 年代后半到 50 年代前半期（这时他暂居美国）这段时间，西默农全力创作梅格雷探案，此时他的写作速度稍微慢了一些，每年的产量“只有”六部而已。1955 年，西默农回到欧洲，最后定居于瑞士。

大，伟大不过是小说的细部整修

或许是因为受到较少的正规教育，西默农的文字词藻鲜有华丽的修饰风格；但他可以用最精简的文字叙述，来描写角色与铺陈气氛。大多数的评论家都承认，西默农不但是营造气氛的高手，他的小说也是心理犯罪研究的大师级作品，同时更探索了小人物在压力下的微妙变化。虽然西默农的作品已获得文坛的肯定、读者的青睐，但他曾表示：“人们总是期许我写出一部伟大的小说；但大众却未曾了解到，只要将我那些所谓构不上“伟大”的作品加以镶嵌细工，即成了旷世巨作！”西默农的自负，由此可见。

